

涵盖肿瘤、罕见病、高血压、糖尿病用药等多个治疗领域……

『国谈药』有哪些在哪买 省医保局告诉你

近年来,大众在电视、网络上看到国家医保局专家通过和药企谈判“灵魂砍价”,进而纳入医保的药品越来越多,由此引发了大家对“国谈药”的好奇。“国谈药”有哪些,在哪里能够买到?日前,省医保局公布了相关信息,5月28日,记者进行了梳理。

涵盖了70余种肿瘤靶向药

“国谈药”是近年来国家医保局通过价格谈判纳入医保目录的几百种企业独家生产、价格较为昂贵的药品。其中涵盖了70余种肿瘤靶向药、80余种罕见病用药。

“国谈药”通常有以下特点:多为近年来新批准上市;独家生产,市场上缺少竞争等;使用者数量有限,价格昂贵,保存要求高,只有少量医院和药店有备,不易获取。

在我国,基本医疗保险保障的基本范围是以药品目录为标准。药品目录在调整的过程中,有一个规定那就是“逢进必谈”。也就是说,药品要进入基本医疗保险的使用范围,需要通过谈判的方式进行。

医保部门组织相关专家,对谈判进入医保目录产品的价格、临床应用价值等进行综合评定,相当于出了一个“底牌”,然后谈判人员就与药品生产企业或者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靠拢或者趋向于这个价格,就谈成了。所谓的“灵魂砍价”就是谈判的过程。

均为医保乙类药品按比例报销

目前,现行医保药品目录协议期内“国谈药”,涵盖肿瘤、罕见病、高血压、糖尿病用药等多个治疗领域,如治疗肿瘤的卡瑞利珠单抗、治疗罕见病的诺西那生钠等。

需要说明的是,医保目录中也有不少其他抗肿瘤、高血压、糖尿病用药。这些药由于不是单个企业独家生产,不属于“国谈药”。换句话说,“国谈药”是医保目录中的一部分药品。

药品目录中的“国谈药”均为医保乙类药品。基本医保参保人使用这类药品时,需要个人先行自付一定比例,然后再按规定比例报销。一般而言,参保人使用乙类药品时,凡未标注个人负担比例的药品,需由个人先负担10%的药品费用,其余部分列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已经标注个人负担比例的药品,先由个人按标注的比例负担,其余部分列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

“国谈药”配备机构可以这样查

为了进一步便利参保患者使用“国谈药”,国家医保局微信公众号已开通“国谈药”配备机构查询功能,只需要三个步骤就能查到该药品在各地的配备情况。

具体查询步骤如下:第一步:进入“国家医保局”微信公众号,点击微服务→“国谈药”配备机构查询,进入查询页面。第二步:输入“国谈药”名称,点击搜索,可看到医保支付标准、协议有效期等信息。第三步:点击“定点医院”或“定点零售药店”,即可查询该药品在各地的配备情况。

参保人员也可以点击“国谈药”配备机构查询页面下方“查机构”,进入“定点医院”或“定点零售药店”页面,确定具体的医疗机构或零售药店后,点击“药品查询”,了解该机构配备的全部“国谈药”情况。

比如,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注射用艾普拉挫钠通过谈判续约,继续纳入《医保目录》。通过“国家医保局”微信公众号查询,该药品医保支付标准为63元(10mg支),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通过定点医院查询发现,我省的山西白求恩医院、山西省人民医院、山西大同大学附属医院等医院均配备了该“国谈药”。(武佳)

我省延续实施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

一揽子组合式政策支持企业稳定岗位

5月29日,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联合印发《关于我省延续实施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通过降费率、稳岗位、提技能等一揽子组合式政策,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兜牢民生底线。

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费率政策。我省将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1%(单位部分0.7%,个人部分0.3%)的政策延续实施一年,执行期限至2025年12月31日。

精准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对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12个月以上,未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我省顶格执行国家政策,标准为:大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的30%返还,中小微企业按60%返还。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以及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等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不发放稳岗返还。

严格执行技能提升补贴政策。参加失业保险1年以上的企业在职职工或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取得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按照初级(五级)1000元、中级(四级)1500元、高级(三级)2000元的标准申请技能提升补贴。

我省要求,各地持续做好失业保险金、代缴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价格临时补贴等保生活待遇发放工作。要加强对经办机构指导调度,每月发放日后要统计汇总发放情况,确保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自2024年1月1日起,恢复劳务派遣单位享受稳岗返还政策。各地要结合实际,采取召开会议、电话联系、短信通知等方式,主动向劳务派遣单位精准推送和解读政策,指导其主动向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申请。

我省将持续优化经办服务,采取以“免申即享”为主、企业自行申请为辅的经办模式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采取“免申即享”方式发放的,通过数据比对精准筛选符合条件企业,通过网上经办服务平台、手机短信等方式向企业推送是否接受稳岗返还的确认信息,经确认后,发放稳岗返还资金。企业自行申请的,审核通过后,直接发放。在政策执行期限内,未确认且未主动申请的,视为企业放弃。

(武佳)

我省补办不动产权证书实现“立等可取”

5月28日,记者从省自然资源厅获悉,我省补办不动产权证书不再需要多等15个工作日,已实现“立等可取”。

按照自然资源部近日公布的《关于第六批修改的部门规章的决定》(简称《决定》),自然资源部对《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其中,第二十二条款修改为:“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遗失、灭失,不动产权利人申请补发的,由不动产登记机构在其门户网站上刊发不动产权利人的遗失、灭失声明后,即予以补发。”不再要求发布声明满15个工作日,再予补办。

省自然资源厅高度重视,快速行动。全省各市县登记机构即行即改,通过优化服务、修改流程、增派人员等举

措,在官方网站、办证大厅发布公告,依法快捷为群众办理不动产权属证书补发业务。目前,全省各登记机构均已实现补办不动产权证书“立等可取”,及时让广大办事群众和企业享受到国家政策红利,对优化我省营商环境起到了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

省自然资源厅相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我省不动产登记领域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在压缩办理时限、统一登记流程、升级信息系统、创新服务举措方面不断出实招、办实事、见实效。下一步,我省不动产登记领域将继续推进改革创新、流程再造,及时将相关部门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薛建英)

本版稿件均据《山西晚报》

“双通道”!

